

“检护民生”，让弱势群体有法可“依”。支持起诉，临猗检察扼住家暴的“拳头”

“如果没有你们的帮助，我可能还走不出来。”拿到证明离婚的民事调解书后，赵女士正式结束了与丈夫长达10年的婚姻生活。这一次，她终于走出家暴泥潭，重获新生。

长期家暴 不堪忍受

10年前，怀着对美好婚姻生活的期盼，赵女士和张某结婚并在婚后育有一女。谁料孩子出生后不久，张某性格大变，经常因家庭琐事辱骂、殴打赵女士。念及女儿尚幼，又想着张某或许会改过自新，赵女士多次选择原谅，但一味的原谅和忍让未能换来张某的真心悔过，而是屡次再犯。

走投无路的赵女士拨通了报警电话，然而，民警的积极调处却未让张某醒悟。2024年8月，张某不顾孩子在场，再次殴打赵女士，对赵女士及孩子的身心健康造成了严重影响。为摆脱身体和精神上的双重伤害，赵女士在临猗县人民法院向张某起诉离婚。

能动履职 支持起诉

得知赵女士的经历后，临猗县人民检察院组织人员先后走访了法院、村民委员会，对事件进行了调查核实。在一次走访途中，赵女士反映张某再次闹事。随后，当地派出所迅速出警，及时制止了冲突，并对张某进行严肃批评教育。当天，临猗县人民检察院协同公安机关与赵女士进行沟通，详细询问了其遭受家庭暴

力情况，并认真听取其关于离婚、财产分割、子女抚养等的意愿和诉求，同时对赵女士的报案材料、伤情情况，以及派出所的出警记录等进行调查核实，为提出支持起诉意见夯实证据基础。

其间，检察官还多次与赵女士就家暴的认定标准、证据要求、法律适用进行沟通，对赵女士进行心理疏导，普及法律知识，鼓励其勇敢维权，向家庭暴力说不。

驱除阴霾 为其“撑腰”

经过对案件的全面审查评估，在充分尊重赵女士真实意愿的前提下，临猗县人民检察院决定开展民事支持起诉工作，并向法院送达支持起诉书。临猗县人民法院作出民事调解书，双方当事人同意离婚，并就子女抚养、夫妻共同财产分割等达成协议。赵女士拿到了离婚调解书，长期被家暴阴云笼罩的她终于迎来了崭新的生活。

“法不入家门”已成为历史，反对家庭暴力不仅是家事，更是国家和全社会的共同责任。检察机关通过支持起诉，为遭受家暴的妇女“撑腰”，进一步筑牢了法律保护“防护墙”，用检察温度最大限度守护民生。

“一方面是难以举证，一方面是羞于诉讼。”临猗县人民检察院检察官表示，在工作中，作为检察机关积极主动地发现那些诉讼能力较弱、提起诉讼确有困难或由于各种原因不敢起诉的

家庭暴力受害者，与公安机关、民政部门、妇联等单位畅通线索移送渠道，推动破解维权途径宣传不到位、家庭暴力线索流转存在部门壁垒等问题，鼓励家庭暴力受害者提起民事诉讼。透过此案，检察官想告诫大家：对家暴零容忍，是社会共识，更是司法的态度。为鼓励当事人勇敢向家暴说“不”，临猗检查一直在行动！ 记者 樊朋展 刘凯华

记者感言

家庭本应是温暖的“港湾”，任何人都不应以家庭之名，行犯罪之实。家暴不是家务事，是侵犯人权的违法犯罪行为。这起案件中，临猗县人民检察院通过履行民事检察支持起诉职能，参与社会治理、积极维护受害妇女合法权益，对遭受家庭暴力的妇女依法支持起诉，让这些女性群体维权不再“有心无力”。

2016年3月1日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》正式施行。2021年实施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，也将禁止家庭暴力作为婚姻家庭的禁止性规定明确写入法典。家暴不是家务事，反家庭暴力是国家、社会和每个家庭的共同责任。反对家庭暴力，需要社会各界共同努力，作为公众，要提升对家庭暴力的认知度；作为执法单位，需加强法律政策的执行力，完善相关保护措施，并为受害者提供及时有效的支持和帮助。

记者 刘凯华

冬季行动

赌博零容忍 网赌终被抓

运城晚报讯(记者 刘凯华)明知网络赌博十赌九输，男子仍沉迷其中。近日，新绛县公安局泉掌派出所快速查处一起参与网络赌博案，违法行为人王某被依法行政拘留。

近日，泉掌派出所民警在工作中发现，辖区居民王某名下银行卡资金异常，涉嫌参与网络赌博。获悉该情况后，民警立即对线索进行分析研判，查证了王某的涉案账号等重要证据，并依法将王某传唤至新绛县公安局展开调查。

经查，2024年10月以来，王某多次利用手机，在网络赌博平台以“快三”游戏的方式进行赌博。“我也知道网络赌博是违法行为，但赢了就还想玩，输了又想要翻本，结果一分钱没赚到，还倒赔了本钱……”到案后，违法行为人王某对其参与网络赌博的违法事实供认不讳，同时也表示非常后悔。

目前，违法行为人王某因涉嫌赌博，已被新绛县公安局依法予以行政拘留。

借手机实为偷盗 调监控抓获疑犯

运城晚报讯(记者 樊朋展)自“冬季行动”开展以来，盐湖公安持续加大对侵财违法犯罪的打击力度，快侦快破“加速度”，将身边警事做实、做细、做好，努力绘就平安“警”色。2024年12月18日，该局接到报警后立即行动，不到24小时便破获了一起手机盗窃案。

当天，盐湖公安分局指挥中心接到报警称，辖内某店内有人把手机“拿”跑了。接到报警后，巡特警大队六中队民警立即与失主联系查明情况，后经调取视频监控、摸排调查，于19日8时许，在禹都东街某公寓将违法嫌疑人许某、王某抓获。经查，违法行为人许某、王某到手机店后，以借用手机的名义，将手机从手机壳内抠出装进口袋后，迅速逃离现场。

目前，遗失的手机已被追回，二人也被移交至盐湖公安分局北城派出所进一步处理。

只收钱不发货 涉诈骗被刑拘

运城晚报讯(记者 樊朋展)2024年12月25日，临猗县公安局刑侦大队三中队成功破获一起诈骗案，抓获犯罪嫌疑人1人。

2024年10月底，罗某在某视频平台上看见郭某在卖木炭，之后联系郭某加为好友，告知郭某需要10吨木炭，并让郭某先发样品进行检验，木炭样品检验达标后，罗某于11月7日让郭某向其指定的地址发送10吨木炭，郭某用虚假发货的方式骗取罗某3万元，郭某收到钱款后即将钱款用于赌博。

目前，犯罪嫌疑人郭某因涉嫌诈骗罪，已被临猗县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，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。

干货满满、内涵丰富、市民热议——

看看运城公安的禁毒“花式”宣传

为广泛动员社会各界力量共同参与禁毒工作，积极营造浓厚的禁毒氛围，连日来，我市积极开展了形式多样的禁毒宣传活动，将禁毒知识传播到千家万户。

从发放宣传资料、展示毒品仿真模型，到禁毒宣誓承诺……在绛县、临猗、盐湖等地开展的一系列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禁毒宣传活动，深入学校、社区、农村、企业等场所，有力提高了人民群众的禁毒意识。

2024年12月31日，临猗县公安局禁毒民警联合禁毒社工走进该县菜市场、商业街，向沿街商铺介绍各种常见的毒品及制毒工具；同时，走进周边的物流快递网点，向“快递小哥”讲解了如何辨识毒品、如何防止毒品通过物流包裹向外流通等。“新型毒品，尤其是‘改头换面’的新型合成毒品确实不好辨认，所以我们在做生意的时候要严格遵守法律，提高认识。”一家调味品店的店主秦先生说。

2024年12月30日，绛县公安局禁毒大队民警联合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服务中心，走进辖区汇金街广场及周边娱乐场所，向商铺、网吧等场所从业人员发放禁毒宣传手册，并就加强禁毒工作管理、防范毒品侵袭、强化行业自律管理等提出要求，进一步明确娱乐场所禁毒工作的职责和义务。

2024年12月25日，盐湖公安分局南城派出所联合社区戒毒社区康复服务中心，在辖区河东少儿推拿学校开展禁毒宣传进校园普法宣传活动。



▲禁毒宣誓



◀识别新型毒品



针对青少年好奇心强、毒品防范意识不足的特点，民警创新宣传形式，在现场设立毒品咨询台，对在场学生进行答疑解惑，并向学生们发放禁毒小礼品，鼓励大家积极学习禁毒知识。其次，通过开展宣讲会、互动问答、组织宣誓等多种形式，向学生们讲解了当前毒品蔓延的严峻趋势，毒品的种类、危害，以及青少年应该如何有效抵制毒品等内容，教育引导青少年加强自我保护意识，树立正确人生观、价值观，增强毒品辨别能力和禁毒法律意识。

“从思想上、心理上、行动上拒绝毒品……”当天，在师生共同完成禁毒宣誓后，不少参与学生对全民禁毒有

了新的看法，张梓桐同学就是其中一个，她告诉记者，通过民警的科普，她学到了很多关于毒品的知识，在今后的学习生活中，一定会做到谨慎交友、不信谎言、不受诱惑、不进易染毒场所，远离毒品危害。

全民参与，禁毒防毒。大规模的宣传活动使广大群众对毒品的危害性、欺骗性和反复性有了进一步的认识，增强了群众在日常生活中抵制毒品、远离毒品的意识。同时，鼓励群众积极向家人、朋友宣传毒品的危害，不断扩大禁毒预防宣传教育的覆盖面，营造全民参与、全民禁毒的氛围。

记者 樊朋展 刘凯华